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已于2023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9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玲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前进女士出席并记录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9 月 8 日刊登于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5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9 月 8 日刊登于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八日